

#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

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第五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9月24日召开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要求及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施工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有利于发挥公司与关联人的协同效应。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客观公平、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的市场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上述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与云南省社会事业发展有限公司、云南云投建设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。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\_\_\_\_\_  
尚志强

\_\_\_\_\_  
周洁敏

\_\_\_\_\_  
纳超洪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四日